



中国书籍文学馆·小说林

金店十二钗

何正坤——著

Jin dian
shier chai

思考·反省·拷问·鞭策

十二个人物，十二个故事。

揭露浮华背后的真实。

折射人性深处的善恶。

或悲或喜，或苦或乐，
形形色色，林林总总，都带着时代的烙印。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中国书籍文学馆·小说林

金店十二钗

何正坤——著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店十二钗 / 何正坤著.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8.1

ISBN 978-7-5068-6661-3

I. ①金… II. ①何… III. ①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24060 号

金店十二钗

何正坤 著

图书策划 牛 超 崔付建

责任编辑 李 新

责任印制 孙马飞 马 芝

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 (邮编: 100073)

电 话 (010) 52257143 (总编室) (010) 52257140 (发行部)

电子邮箱 eo@chinabp.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东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50 毫米 × 940 毫米 1/16

字 数 260 千字

印 张 19.25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68-6661-3

定 价 4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青春的芬芳格外香（代序）

李建军

一个月前，何尤之送我一本他新出的短篇小说集《真水无香》。装帧精美，墨香清新，我十分喜爱，带至上海的宿舍，得空便看一两篇。十八个短篇，称得上篇篇精彩，看得过瘾，意犹未尽。

这不，刚把《真水无香》放下，尤之打来电话，说打算把近年写“金店”女工的十二个中短篇小说结成集子，取名《金店十二钗》，嘱我为集子写个序。

我一边赞叹他写作的神速，一边跟他坦言，我非大腕名家，写这个序恐怕不太合适。尤之说，是不是大腕名家不重要，对于我的写作，你最了解，最有发言权。

朋友嘱办的事情，再推辞就够意思了。



我与尤之相识于上世纪最后那两年。当时，在省城一家早报，我负责市区的采编和发行工作，尤之也应聘过来，一起为这张小报折腾了两年。

尤之原名何正坤，1984年从家乡阜宁县农村考上大学，跳出农门，四年后毕业于河北地质学院财会专业，是那个年代分配到港城寥寥无几的财会专业本科生。但尤之的工作似乎并不太顺，先是分配在皮塑公司下属的一家工厂，后来工厂倒闭，他又到一家展销公司上班。不巧的是这家公司兴起于机关大办三产之时，只撑了两三年就关门了，尤之这个满腹才学的会计师，便偏离“正业”，来到早报的通联站。

现在看来，尤之的这段经历跟他后来迷上文学颇有关联。在南小区那间简陋的办公室里，我们相识相知，成了交心的朋友、难得的知己。而我对文学的痴迷，一不小心把他给“传染”了。

那些日子，也是我“下海”五年、四顾茫然之时，撘笔五年重又开写的一个两万来字的小中篇发表了。我送了本杂志给尤之，没想到他看了以后，竟“跃跃欲试，有了写作的冲动”。我知道，尤之这么说是抬举我，区区一篇尚显毛糙的小说哪有这样的功效？倒是以他的聪明才智，只少许用心，写小说的那点神秘感当然一下子就让他参悟了。

新世纪的曙光里，尤之辞别妻女，到深圳求职。凭他的学历和资历，先后成为台资和日资企业的财务主管乃至行政副总。远离家乡和亲人的孤寂，让他在业余时间拿起了笔，先是诗歌散文，接着是一个个打工故事，陆续在南方的一些报纸和打工杂志上发表。

2004年，他的打工故事集《让我走在你的外侧》出版，《南方都市报》记者采访了他，并以《写作杀死了我的孤独》隆重介绍了这位初涉文坛的打工作者。

从2005年开始，尤之不再满足于写故事了，转向打工题材的短篇小说创作。当时的打工文学品牌杂志《江门文艺》每年都要发表他的六七篇小说。

2007年下半年，尤之从深圳回来，他的小说创作向更加广阔的领域拓展，当然，打工题材还是他的强项。次年一月，他迎来了开门红，一下子发表了三个短篇小说：湖北《都市小说》发表了《寻找灵感的房间》；深圳《特区文学》发表了《通天之路》和《献给母亲的礼物》，该刊总编宫瑞华说：“在了一期《特区文学》上发同一个作者的两个小说实属少有。”编者称赞尤之的作品中“有一种温情在轻轻地流淌”，“作者的切入角度和关注点是目前打工文学中所缺少的”。

2009年，尤之加入了江苏省作家协会，不久，中国国土资源作家协会也向他伸出了橄榄枝。近年，他相继在两三家企业担任高管，还在南京一家连锁金店干了一年多的总经理。繁忙的工作之余，他坦然地放下一切，从容地面对电脑键盘，以文为趣，将绚丽的生活图案通过奇妙的文字编织出来，呈献给广大读者。

目前，何尤之创作的中短篇小说已达百余篇，一百二十多万字，分别发表在《雨花》《滇池》《福建文学》《安徽文学》《创作与评论》《绿洲》《阳光》《西北军事文学》《芳草》《小说月刊》《章回小说》等刊物上，可谓大江南北遍地开花。今年五月，他的短篇小说集《真水无香》由中国书籍出版社出版发行。这是一组饱含温暖和挚情的短篇佳构，以幽默风趣的笔触，描绘了处于社会底层小人物的种种生存场景，展现了他们的喜怒哀乐以及平凡生活本真的一面。

尤之从深圳回来后，我们差不多每月都要聚几次。有一段时间，

几乎每晚都在盐河边漫步长谈。在尤之身上，我看到了一个作家勤奋、敏锐、真诚博爱、内心柔韧的特质。我以为，在文学创作这条道路上，尤之一定会走得更远。

二

2012年前后，何尤之受友人之邀，到南京一家连锁金店任总经理。这一特别的机缘，催生了十二个“金店”系列中短篇小说，也为文学画廊增添了十二个婀娜多姿、性格丰富、独具人格魅力的金店女工形象。

《最高境界》是“金店”系列最先发表的小说。在这篇小说里，作家把作为罗兰金店老总的“我”与十二位美女店员之间进行了情感定位，即小说女主人公紫夕所言：“男女交往的最高境界，是心贴得很近，身体离得很远。”在作家笔下，“我”和紫夕之间的关系是微妙的，“既贴不到一块，又不能分开；贴近了，紫夕给我降温，分开了，紫夕给我升温。”作家的内敛和“我”的克制在这里达成了一致，也把整个系列小说的格调以及人物的道德层面定位在一个理想的境界。在第一个出场的紫夕身上，已然看出作家塑造人物用心用力的方向：真实的人性之美和小人物独具芬芳的人格魅力。

两年前，我刚读到《沁园春》这篇小说时，就被弥漫其中的一种神秘氛围感染了。雾笼烟罩的山腰间，有块四五亩大的田园，昔日村姑、如今的金店营业员若影三天两头就要到这远离城市七八十里的地方种菜。这是为什么呢？谜底是慢慢揭开的。城里的徐老板是金店的贵宾，每月都来购买黄金饰品。他是冲着若影来的，他相中了从农村出来的“绿色环保”的若影，请她兼职种菜（金店女工都是上半天班），上山伺弄那些无污染、不上化肥农药、专供他那个富人圈子消费的原生态蔬菜。老板儿子徐唱，腻味了城里的娇艳女

孩，也被这个清纯村姑深深吸引。

这块菜地是财大气粗的徐老板通过不正当手段花了大价钱弄到手的，被他视为可以旺子旺孙的风水宝地。而原本应该得到这块地的村民莫丢因此丢了媳妇，老母亲也深受刺激精神失常。在与莫丢的交往中，若影了解到这块地的真相，并跟莫丢产生了爱情。当然，这就意味着她要拒绝“富二代”徐唱的追求，随之失去一个重要的客户资源。在关键时刻，若影凸现了本真的心灵之美，而疯母恍如天意的“泼农药”之举与道德力量的绝地反击，最终让这块田园得以回归原主。

店长雨落的故事一开始就让人眼花缭乱：为了一单钻戒生意，她破例跟顾客皇小地回家取钱，哪知皇小地见色心迷，把雨落诓到刚买的新房里图谋不轨，岂料他们又在新房里撞见了皇小地的妻子小冯以及与之纠缠不清的初恋情人杨默。四个人搅和到一起，好家伙，这台戏不要乱成一锅粥啊！

作家给《为谁风露立中宵》这部中篇小说设置了一个高难度的开头。小说的主人公雨落不愧是个具备优秀素养的一店之长，她临危不乱处变不惊，在乱局中施展自己特有的魅力。她从皇小地入手，顺藤摸瓜，摸清了他家庭生活的真实状况，摸清了杨默的圆滑世故和对小冯的虚情假意，摸清了皇小地与冉冉的办公室恋情是多么不靠谱。在她的调解、安抚、撮合之下，皇小地和小冯重归于好。而风情万种善解人意的雨落店长，在挽救了别人行将破碎的婚姻之后，忽然发现自己的婚姻生活亮起了红灯。《为谁风露立中宵》展示了现实社会光怪陆离的时空场景，涉及再婚、婚外情、办公室恋情、客商潜规则等热点问题，对现代人的情感婚姻生活进行了深层次的思考。

《谁的江山，不是马蹄狂乱》也是一部中篇小说。年轻漂亮的花奴，要嫁给六十岁的富翁徐老板；妻女的强势反对，令曾经信誓

旦旦要离婚娶花奴的徐老板成了缩头乌龟，因为一旦离婚，他就要净身出户，那么他“历尽沧桑、纵马驰骋而创建的伟业”以及“跻身名流”的荣光也将付之东流。花奴被抛弃了，妙龄女郎被六旬老汉抛弃，从高空跌落到平地，这落差太大，太伤自尊了。但在“我”和店长雨落的劝慰下，花奴最终恢复了自信，重新燃起了对未来的憧憬。

《浓雾》和《雪微》分别写的是店员风云和雪微的故事。看得出，作家写得很自信也很放松，总经理“我”在这两篇小说里参与和介入较多，结构紧凑，文字洗练。《浓雾》中，“我”和风云从省城进货连夜开车返回，高速公路上忽然浓雾弥漫，车速一再放慢。一路上，风云讲述她的情感故事为“我”提神：她没有老公，和儿子一起生活，但她有个情人，是个有家室的警察，对她和儿子都很好。后来，消失了十三年的儿子生父出现了，这个当年玩弄她又抛弃她的有妇之夫，在老婆死后，竟跑来找她，要“收编”她和儿子，并举报了警察和她的婚外情。善良的风云为了不牵扯警察，只好忍气吞声地顺从了恶棍。讲到这里，车子到家了，但风云的故事并没有结束。十三岁的儿子因为早已把那警察当父亲，所以仇恨生父，在一次钓鱼时把生父推下南河溺亡，自己也失踪了。生活就像浓雾一样，让人难以预料。这样的悲剧结局在尤之的小说里并不多见，令人揪心而沉重，也发人深省。

雪微是罗兰金店最文静的女孩，她的为人如她的名字一样素雅纯洁、谦和低调。但是，这一次，她竟违反店规，将顾客看中的一根项链留下不卖，说是已被朋友预订了。雪微被罚款，自己垫资将项链买下，但朋友却迟迟没有取走项链，她因此陷入了“经济危机”。后来金价暴跌，朋友竟不要那根项链了。原来，她的“朋友”是金店门前扫大街的尹姨，老人想送一根项链给未来的儿媳，结果钱攒够了，原先看好这款项链的准儿媳却又变卦不要了，善良的雪

微默默地承担了项链贬值的损失。雪微有一颗金子一般的心，她的善良她的品质她的思想境界，比金子比钻石更珍贵。

感谢尤之，在小说《雪微》里，他多次提到我的散文集《一路走来》，提到集子里写外婆和母亲的几篇文章，信手拈来，贴切自然。作家陈武先生读了这篇小说后，亦称赞尤之的小说创作上了一个大台阶。议起尤之的小说技法，我们都用了两个词：“举重若轻”和“游刃有余”。

《的黎波里的硝烟》是一篇具有大视野的小说。喜丹的经历告诉我们，在现代社会，在这个风云变幻的世界，每一个人都不是孤立存在的，每一个人都与国际风云的变幻息息相关。所谓覆巢之下安有完卵，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云台山上一只蝴蝶翅膀的偶尔振动，也许两个月后就会引起太平洋彼岸的一场龙卷风。

尤之的金店系列小说分别发表在《芳草》《绿洲》《大地文学》《雨花》《福建文学》《特区文学》等刊物上，即将结集出版，取名《金店十二钗》。作家以幽静风趣的笔致，悲天悯人、挚热温静的情怀，描绘了处于社会底层的小人物的形象，她们活出了尊严，活出了精彩，展现了青春的魅力和人性的光华，她们的悲欢离合谱写了时代的旋律。当然，物欲之下人们心灵的迷惘困惑，感情的倾斜塌陷，价值的嬗变，道德的沦丧，也被揭示得淋漓尽致，显示了作家应有的善良本质和责任意识。尤之的小说语言干净，文字流畅，幽默诙谐，节奏明快，而且结构巧妙，布局合理，故事性强，给读者带来了阅读的快感和美的享受。

目 录

最高境界 / 001
的黎波里的硝烟 / 013
沁园春 / 028
女中学生宿舍 / 047
为谁风露立中宵 / 060
浓 雾 / 097
谁的江山，不是马蹄狂乱 / 116
雪 微 / 161
圆 缺 / 175
九 妹 / 242
一场腐败的风花雪月 / 254
投石冲开水底天 / 268
与金店有关的事（后记） / 290

最高境界

—

我是晚上九点钟给紫夕打电话的。在此之前，我对紫夕的感觉一直很好。所以，如果你认为我打这个电话是蓄意的，我也不否认。事实上，我是有那么点蓄意。其实每个男上司在工作之外给女下属打电话，不管是谈什么，都有那么点蓄意。不然，什么事儿不能拖到明天说呢？天塌不下来！

在解释这个电话之前，我先说一说紫夕。当然，说紫夕的时候，不可避免地要介绍一下我自己。我是去年应聘到罗兰金店做总经理的，那时紫夕还没入职。总经理这衔儿，听上去很美，其实也是打工的。上有老板坐在我头上呼风唤雨，我只能对店员们指手画脚。对店员们指手画脚倒也不错，金店都是女员工，个顶个的水灵鲜活，像是刚从果树上摘下来的蜜桃。整天嗅着水果飘香，谁都想咬上一口，尤其在你饥渴难耐的时候。而我，恰恰是个饥肠辘辘者。

我的老婆孩子都不在身边。我去哪儿打工，不喜欢带老婆孩子。看那些打工的携家带口，我就特不舒服，感觉他们被连根拔起了。我每年请假回去一次，和老婆过着牛郎织女的生活。剩下的时间，我宁愿饥渴难耐。在罗兰，我更难耐。店员是清一色的美女，如一道道清香可口的菜——但都不是我的菜，因为我长得不帅，也谈不上可爱，她们不会看上我，更不会示爱。可我是总经理，在美女们看来，我操持着她们的命运。所以在我面前，她们总是表现得乖巧服帖，生怕哪天怠慢了我，我努努嘴让她们消失。

我也确实让几个美女消失过。那些消失了的美女，美女不过是个尊称，她们肯定不美，美的我不舍得她们消失。其实我并没有消失权，我有建议权，消失权在老板手里。但美女们哪分得清这权那权的，你有权她就怕，就要想方设法讨你欢心。倘若表现在工作上，我是欢心的，但要表现在餐桌上，我就不欢心了。因为我不善饮，白酒半两，啤酒半瓶，就得打住。再喝，头晕。喝到一两白酒，或一瓶啤酒，你让我往东，我不会往西。

现在的美女们个个是海量，喝上半斤白酒，脸不改色心不跳。哪位美女要说今天不能喝酒，大家都懂：美女涨潮了，赤潮。这时候我很君子，不会乘人之危逼美女喝酒。谁都有不适的时候，女人有，男人也有。我每年请假回家，提前半月就戒酒了，我怕老婆闻到我身上的酒味。我老婆烦烟烦酒，见烟就呕，见酒就晕。她的嗅觉比狼犬还灵敏，我十天半月前喝了酒，她都能闻出味道。也正是她家教太严，才成就了我这么优秀的男人，烟酒不沾，一身爽净。但现在看来，这是弱点，无可挽回的弱点。面对美女们轮番敬酒，我像被骗了的公狗，没了斗志，既不敢接招，又不能不接招。美女们在酒桌上千姿百态，轻言漫语，让你无法拒绝，拒绝了你会心疼。

紫夕来应聘的时候，我不知道她会不会喝酒。更没想到她来之后，我的难言之隐从此了之。紫夕是我招进来的。记得是个初秋的

午后，太阳有些炽热，金店后面的杨槐树上有只知了在唱歌，唱得我心烦。烦着烦着，我躺在沙发上就烦睡着了。睡了一会，有人推醒了我。是雨落。雨落是罗兰金店的店长，已婚。雨落说有美女来应聘了。

美女就是紫夕。这儿可不是尊称，货真价实。紫夕一米七的个子，腰那儿像打了蝴蝶结，脸蛋像刚炖出来的鸡蛋，咋看都有几分张曼玉的范儿。我是张曼玉的粉丝，突然见到个山寨版的张曼玉，马上合意了。我要留下她，没准哪天和她合个影，对哥们炫一把，说见到张曼玉了，不让哥们羡慕得眼睛出血呀。

这是我对紫夕的第一印象。除了合个影，暂且还没别的想法。

金店聚餐每月一次，发工资之后，一般比较守时。偶尔也会如女人例假，提前或推迟一两天。这一次聚餐，紫夕也在。紫夕是第一次参加聚餐。这种场合，谁都不会第一次就亮出底牌来。紫夕也是，开始不怎么喝，只是看别人喝，看我被美女们整得痛苦不堪，紫夕竟然挺身而出了。这算不上是英雄壮举，但于我而言，很勇敢，很巾帼。紫夕站起来说，老总，我帮你代一杯吧。她公然站到了美女们的对面，为我代了酒。我很受用。我像一只被人追杀到悬崖边的狼，快跌下万丈深渊了。紫夕突然送来了跳板，和我狼狈为奸。想到这个词，我卑鄙地笑了。我笑着将斟满酒的杯子递过去。紫夕接过去：一口干了。我看她一眼，想想，又看一眼，再想想，就有好感了。

宴散，夜深。晚风习习。雨落说，老总做回护花使者吧，紫夕喝多了，今晚就交给你了。美女们抱笑成团，然后飞吻频频像子弹飞，袭上我的脸。紫夕上了车，稳稳坐在副驾驶上。我发动车子，开得很慢。紫夕说，我喝多了。我看她，不像醉了。车内很黑，她的眸子像夜明珠，她的长发散落在肩上，幽静中更显妩媚。我心一荡。紫夕说老总，我帮你代酒了，你咋不表示啊？我不明所以。紫

夕抿着嘴笑，说，亲我一下。我笑笑，没动，心却动了。我说，你醉了。紫夕喊了一声，说是吗，那你不是有机可乘了？好好把握哟。我猜想，紫夕要么很开放，要么全是酒话。顿了一会，紫夕说你为什么不喝酒呢，是怕酒后乱性吗？我有点坐不住了。她说得赤裸，像导火线，咝咝地溜进我身体里，引燃了我体内休眠已久的热血。我屁股挪了挪，最终还是稳住了自己。紫夕又说，你就不怕我喝多了乱性吗？许多蚂蚁开始在我体内肆意乱窜，我说你咋乱呢？我这话多少有些挑逗了，声音都打了颤。紫夕说，你想我怎么乱？她把话说到这个份上，你肯定以为，我今晚要有一场拼杀了。我也是这么想的。所以我伸出了手，抓了她的手。她忽然哈哈笑了，说你没喝酒，咋就乱了？我嘶哑着嗓子说，你乱，我就乱。紫夕说，我乱，但不和你乱，我回家和老公乱。这时紫夕手机响了，她老公来电话了。紫夕回答说马上到家了。

那天晚上我在床上想了好久，我觉得紫夕对我有点意思。如果不是她老公不偏不巧来了电话，兴许现在这张床上就是两个人了。

二

事实上自有了紫夕后，我反而期待聚餐了。在后来的聚餐上，紫夕始终充当护草使者，为我代饮。我则充当护花使者，送她回家。我们的默契让美女们有了笑谈。雨落说鱼儿离不开水呀，花儿离不开草，你俩喝个交杯酒吧。紫夕端起杯，说多大的事啊？来，老总，干一下！雨落说啊？这就干上了？美女们个个花枝晃动。紫夕淡淡一笑，把胳膊套进我胳膊里，一口干了。我刚要干，紫夕抢过杯子，帮我把酒干了。

那晚送紫夕回家，紫夕问我，一个人在这打工吗？我嗯了一声。她神秘一笑，说那……问你个私事？我又嗯了一声。她说，你

没有需要吗？我的脸红了一下，紫夕看不到，车里暗黑。我说你说呢？她说，那……咋解决？自己解决？这回我的脸高烧了，火苗在体内呼地蹿了老高。我跟了一句更厚颜无耻的话。我说，你也自己解决？她捂着脸笑，说不，我有老公。沉默了一会，紫夕又说，没找个女朋友吗？我说想过，找不到。她说，是你没想找吧？有贼胆，没贼心。又说，咱罗兰缺什么不缺美女，你挑花眼了吧。我说美女再多，名花皆有主，名草只能养养眼，下不了手，美女也没愿意的。紫夕说，你怎么知道人家不愿意？试过吗？十个女人九个肯，就怕男人嘴不稳。我顿时心猿意马，小心翼翼地试探着说：莫非，你……愿意？若是白天，我断然不敢如此直白，但现在车里黑，彼此像蒙面人，只见轮廓，不见表情。我站在了十字路口，心口怦怦乱跳。紫夕几乎没有犹豫，说，行啊。那口气像风，很轻，很随意。我的情丝就被轻轻吹动，一缕一缕地飘着。我的手不由自主地伸出去，在她脸上摸了一下。紫夕没有触电似地闪避，只是微微偏了下头，说开车呢，注意力集中。我的心里涨鼓鼓的，情迷意乱。今天能摸脸，明天能揽腰，这是个美好的开端。

到了紫夕家楼下，紫夕笑盈盈地说，上去坐坐？我仰头望了望，心虚地说，谢谢，不了。我挺想上去坐坐的，可她老公在家呢。三更半夜进她家，我不是找揍嘛。紫夕抿着嘴笑，说有贼心，没贼胆。这话又被倒了过来，我的贼胆贼心都有了。

两月后，雨落找我，说想提拔紫夕当店长助理。我说，紫夕……行吗？雨落笑嘻嘻的，你说行就行，你说不行就不行，你是罗兰金店总经理哪。我被雨落问住了。说紫夕不行，是和自己过不去。说紫夕行吧，又怕被雨落戳穿心思。我把皮球踢给雨落，我说你推荐的人，行不行要你说。雨落说，紫夕不行，我会推荐吗？我说她行没用，还得你老总亲自找她促膝谈心嘛。雨落拿出报表让我看紫夕的业绩。最近两三月，紫夕的业绩都是最高的。我说，

没想到紫夕入职时间短，业绩竟如此出色，挺懂营销嘛。雨落说，男人营销靠嘴皮，女人营销靠脸皮，紫夕长得漂亮，男人见了呼吸都停了。你不知道吧？咱紫夕的追求者够一个连的呢。她让谁买珠宝，谁都求之不得。说到这儿，雨落发现我脸色不太对劲，又凑近我，小声说，别吃醋呀，紫夕追求者纵然有一个连，可你是连长呀，你占着天时地利人和呢。忽地一笑，说，这么长时间了，交杯酒也喝了，搞定了没？我板着脸，正经道，别瞎说，紫夕有老公呢，我和她之间没什么。雨落说，紫夕老公不在这儿，在水绿镇打工呢。三班倒，有时半个月回不来一次。

我还是第一次听说，紫夕老公不在这儿打工。这么说，紫夕那次让我去她家坐坐，是别有用意？我悔得咬了下舌尖，陷入在纷乱的情绪中。雨落看着我，坏坏地笑，说机会难得哦。她当店助，你和她接触的机会更多了。女人就是方便面，想吃就泡，别犹豫不决。要热情似火，才能泡开，才能吃出味道来。不温不火的泡不开，半生不熟的也不好吃。

三

现在来说说，我为什么那么晚了还要给紫夕打电话。

其实不用我说，你也能明白几分。自雨落说了那番话后，我就动心思了。紫夕是摆在我面前的方便面，我想泡。我和紫夕之间只隔了层窗户纸，稍一用力，纸就破了。

还有，雨落将了我一军。雨落推荐紫夕当店助，客观上为我提供了机会。雨落说，我把你扶上马送一程，接下来的路怎么走，看你的了。一个单身在外，一个独守空房，不发生点故事，就有问题了。你开会时不常对我们说，搞营销，关键看你有没有技巧，能不能把顾客说动心。说服了是本事，说服不了是无能。你是老总，我